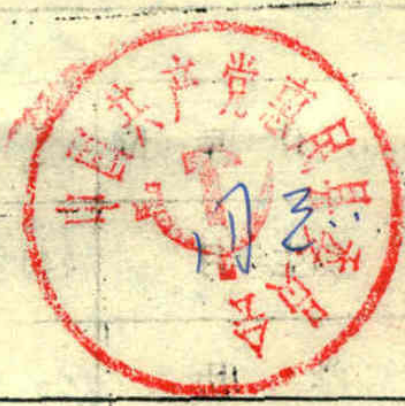


滨州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个人审批表

姓 名	张连义	工 作 单 位	惠民县轻工业局		
职 务	科长	出生年月	1934年	民族	汉
性 别	男	学 历	高小	籍贯	惠民县
何时参加工作	1951.5	何时入党团	1956年10月入党		
去年以来 受何奖励	92年5月被国家公安部授予 保卫干部荣誉证书(编号:010430)				
拟给予 何种奖励	滨州地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先进个人				
主 要 事 迹	该同志自85年负责安全保卫工作以来,对工作认真负责,积极主动地完成任务,多次受到上级表彰,主要事迹如下: 1. 深入基层,协助企业建立健全了保卫组织,完善了保卫制度达到了大厂有组织,工作有人管。自91年以来,组织大检查4次,查出事故隐患52项,整改45项,投资近5万元,完善了保卫设施。 2. 狠抓了治安保卫常识的宣传、教育工作通过开展百日竞赛活动,提高了职工的安全保卫知识,增强了职工的安全意识。 3. 对企业的后进、劣教人员进行了促帮工作,保证了企业的安全局面。 近几年来,本系统基本没发生大的刑事犯罪案件及不安全隐患。				

8-1

温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

呈报单位意见		 机关盖章 一九九二年十月八日
审核机关意见	同意	 机关盖章 一九九二年十月八日
批准机关意见		机关盖章 一九九二年十月八日
备注	奖励证书编号	